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9月27日在国泰大厦3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子燕先生主持，公司经理及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相关子公司间、子公司与子公司间拟进行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公司与相关子公司间、子公司与子公司间拟进行股权转让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朗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公

司控股孙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朗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